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1894965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银信科技	股票代码		3002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静颖		易芳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35号北京安华发展为 厦8层	
传真	010-82621118		010-82621118	3
电话	010-82629666		010-82629666	
电子信箱	public@trustfar.cn		public@trustf	ar.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专业的IT基础设施第三方服务商,主营业务是为数据中心IT基础设施提供一站式IT整体解决方案。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业务体系,可为金融、电信、政府、制造业、能源及其他新兴行业客户提供IT基础设施运维服务、系统集成服务、智能运维软件开发与销售等覆盖IT基础设施全生命周

期的一站式服务。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业务用途及其经营模式

一般而言,数据中心IT基础设施是由服务器、存储、网络等设备,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中间件系统、备份系统等系统软件组成,这些设备和系统软件相互分工、相互合作,构成不可分割的一个整体。IT基础设施服务是为保证用户IT系统稳定、可靠、安全运行的一整套全生命周期服务。具体可分为:

1. IT基础设施运维服务:

在政府和企事业单位的IT系统建设完成后,就进入IT系统的运行维护阶段。IT基础设施运维服务就是为保障客户数据中心的稳定、安全、高效运行而提供的运行维护服务,具体包括对IT系统优化升级、日常变更操作、健康检查、故障分析及恢复、数据/存储/容灾管理、信息安全管理、备机备件支持等技术服务。随着云计算技术在数据中心建设中的逐步应用,IT运维服务也包含了越来越多的云管理服务内容,虚拟化和自动化技术得到更多的应用。公司一般在与客户约定的服务周期内向客户提供上述运行维护服务获取服务收入。

2. 系统集成服务:

系统集成服务是指应客户需求,提供IT基础设施系统建设相关的咨询及规划、数据中心集成设计、产品选型、软硬件详细配置、基础软硬件供货、软硬件安装调试、IT系统软硬件改造升级、技术咨询、售后服务等服务。其中基础软硬件设备主要包括服务器、存储、机房设备、网络设备等硬件设备以及中间件、数据库软件等基础软件。公司从事系统集成服务,主要通过向客户销售国内外原厂商的各种软硬件产品并提供咨询、设备安装、调试服务获取收入。

3. 智能运维软件开发与销售:

随着客户IT基础架构规模扩大、复杂度提升以及海量数据积累,其对IT运维标准化、自动化、智能化的需求快速提升。IT智能运维管理提供了从基础设施、数据库中间件、系统应用进程到业务交易系统运行管理的一整套解决方案。通过构建IT智能运维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提升客户生产运行系统统一管理、高效运转的能力。公司目前的IT智能运维管理系统主要面向金融行业客户,基于对客户需求、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的深刻理解以及自身技术实力的不断积累,通过为客户提供智能运维、数据处理、业务可视化展现等一体化解决方案获取收入。

(三) 当前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业绩发展主要驱动因素分析:

1. 宏观经济形势分析:

2. 行业发展情况分析: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自成立至今,深耕于金融行业,以银行为主的金融

机构一直是公司的主要服务对象,公司在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领域内积累了大量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客户。当前,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背景下,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与金融业务深度融合,为金融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创新活力。金融科技是技术驱动的金融创新,旨在运用现代科技成果改造或创新金融产品、经营模式、业务流程等,推动金融发展提质增效。金融信创逐渐成为金融机构信息化发展进程的必然选择:

一方面,基于IBM小型机、ORACLE数据库和EMC存储为基础搭建(俗称"IOE架构"或"封闭式架构")是过去银行信息化建设的主流,而基于国产服务器搭建而成的IT基础设施架构(俗称"开源架构"或"分布式架构")是银行未来实现金融信创的关键路径,在IT架构切换过程中,基础软硬件及上层应用的替换需求迫切,预计未来几年国内重大银行的IT系统将有较为集中的升级改造和重构的需求。

另一方面,在封闭式架构的存量市场中,IT基础设施服务的国产化自主可控也渐成趋势,为行业发展带来新的动力。金融行业IT基础设施服务近年来也呈现出不断由国内第三方服务商替代设备原厂商的趋势:由于原厂商的服务存在服务方式欠灵活、收费偏高、不同设备厂商相互协调维护设备效率偏低等问题,因此设备使用方很希望由一个服务供应商对所有数据中心的设备进行统一维护,且收费适中,反应迅速。专业化第三方服务商通过专业化的服务管理工具和全面的异构服务能力,有效地满足了客户对异构环境中IT基础设施的整体服务需要,维持着客户的IT基础设施系统高效运转,以保障其关键业务系统能够持续、不间断地稳定运行,使客户能将自身的资源更集中于核心业务的建设和发展,实现成本的降低、专注于自身主营业务。

再者,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落地推广,极大地丰富了IT运维服务行业的技术手段和实现方式,能够在IT基础架构规模持续扩大、复杂度不断提升背景下全面提升IT运维标准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从而为行业的进一步发展提供技术支撑,AIOps成为IT运维的发展方向。AIOps是基于已有的运维数据(日志、监控信息、应用信息等),通过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分析日志和运维数据,发掘更多运维人员尚未觉察的潜在的系统安全和运维问题。由于AIOps当前还处于在运维数据集中化的基础上,通过机器学习算法实现数据分析和挖掘的工作,主要应用场景包括:异常告警、故障分析、趋势预测和故障画像等。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兴起及进一步发展,AIOps将逐步落地并快速发展,从而有效提升客户IT运维效率及自动化、智能化水平。由此可见,与新兴技术的深度融合也成为本行业发展的重要引擎。

(四)公司行业地位

银信科技属于国内专业IT基础设施第三方服务商,一直在银行业、电信业保持着较强的竞争力。首发上市以来,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100多个城市的服务营销网络,拥有一支富有经验的销售团队,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在行业中占据有利地位。截至2020年,公司服务客户数共计1350家。在金融行业客户领域,凭借自身优质的服务和性能良好的软件产品,公司已与工农中建交及邮储六大国有商业银行、三大政策性银行,十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以及200余家上述商业银行的各省市分支行及130多家区域性城商行、农信社、民营银行、外资银行,120余家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机构等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电信客户领域,公司已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广电网络及上述各大运营商的100余家各省市分支

机构提供了服务。同时,公司的客户范围也涵盖了100余家政府机构客户,200余家能源、交通、制造业客户,100余家商业企业客户及200余家其他新兴行业客户。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lor 否

单位:元

				1 12. 7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317,038,838.75	1,542,179,385.09	50.24%	1,219,764,51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612,781.99	135,179,878.65	20.29%	112,514,66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150,986.11	130,481,581.09	21.97%	110,686,44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77,583.01	146,865,819.79	-121.84%	241,750,473.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81	0.3158	22.89%	0.26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71	0.3158	22.58%	0.26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0%	10.40%	1.90%	9.5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3,013,516,692.59	2,514,983,302.77	19.82%	1,846,869,32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5,966,799.25	1,240,544,300.16	13.33%	1,386,121,469.7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7,543,813.14	530,640,246.72	519,511,287.37	889,343,49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84,988.49	67,676,672.19	50,033,430.71	25,117,69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91,602.39	66,582,422.24	51,828,279.36	22,748,68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675,132.72	21,027,933.63	-9,624,076.35	238,193,692.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311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76 权协	告期末表决 恢复的优先 设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	东性质 持月	投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质押或冻结	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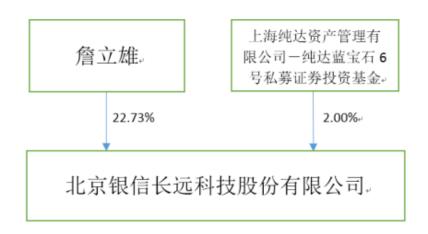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詹立雄	境内自然人	22.73%	100,473,520	81,986,640	质押	17,450,000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 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 人	5.24%	23,154,76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44%	10,803,390			
上海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纯达蓝宝 石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0%	8,842,000			
曾丹	境内自然人	1.39%	6,136,800			
乔明德	境内自然人	0.51%	2,271,221			
于本宏	境内自然人	0.39%	1,705,46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0.31%	1,389,756			
罗辉	境内自然人	0.24%	1,076,700			
陈慰忠	境内自然人	0.24%	1,0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理有限公司 此之外,2	本公司未知其他 设东和前十名服	「6号私募证券 2无限售条件股	学投资基金为一 设东之间、以及	经达资产管金额行动人。除 一致行动人。除 前十名无限售也未知是否属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自2019年以来,受国际形势的影响,"自主可控"成为行业发展的新趋势,IT基础设施服务行业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与挑战。2020年伊始,以银行为代表的国内金融科技市场迎来新一轮的高景气周期,公司依托自身对金融行业深度了解,完善的客户渠道网络,以及丰厚的技术积累,合理把握住机遇,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实现整体业绩逆势增长。

(一) 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同比显著增长

2020年,公司克服疫情影响,各项业务稳步发展,实现营业收入2,317,038,838.75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50.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62,612,781.99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20.29%;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59,150,986.11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21.97%。

其中,IT基础设施运维服务收入为872,519,131.5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45%,主要得益于IT基础设施行业投入的持续增长以及公司十几年来一直坚持的市场扩张战略和规模优势;系统集成收入为1,426,320,107.0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1.73%,主要得益于国家对金融科技实行自主可控战略及金融信创产业政策利好,公司多年来积累的客户资源优势能够发挥有效作用加速落地商机。

(二)客户数量及签约订单金额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服务客户数共计1350家,较2019年增加了187家,其中新增银行业客户包括92家国有及股份制银行各地分行、区域性商业银行及省级农信社客户;保险业、证券和基金等其他金融行业新增客户共计32家;制造业新增客户为24家,其中包括北京奔驰、上汽集团、广东美的、山东齐鲁制药等大型制造企业。

2020年公司签约合同总金额为29.84亿元,较2019年增长了48%:其中系统集成服务订单包含中国建设银行基础设施产品采购框架项目、中国农业银行开放平台服务器及存储设备采购框架项目等国有大行总行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信创项目;IT基础设施服务业务除新增客户贡献的订单增量之外,来自国有及股份制银行总行、主要优势省份农信社、中国海洋石油集团等大型央企、国税等部委机关等老客户的订单数量及金额也进一步增长。

(三)服务质量及技术实力持续提升

年初的疫情给运维服务交付带来难度,为尽可能降低疫情对业务发展的影响,公司出台疫情期间设备 维护及应急预案,成立应急指挥中心,保证远程在线预防性监控,设置故障通报、处理应急流程,指定专 人对接指定客户,减少人员接触带来感染风险,全力做好客户信息系统的运维保障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圆满地完成了客户运维服务工作,确保了客户系统的稳定运行,未发生一起重大责任事故,基础设施维护设备数量不断增加,月平均维护量达173025台套。

同时,公司加大工程师培训力度,投入产品研发,为公司新业务方向储备技术资源:加大自主云平台 监控产品的研发投入,以zabbix,ELK+filebeat,Prometheus等开源工具为基础,构建基于系统监控、日志 监控、云平台及容器监控为一体的安全可靠的自主产品;完成智能运维平台产品第一版的研发,并实现在 某股份制银行总行项目中的部署和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公司运维体系建设,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顺利通过 14000/18000/27001、CMMI 等体系年度审核。同时,公司加入工信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将进一步为推动客户信息技术创新提供有力保障。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IT 基础设施运维服 务	872,519,131.50	379,572,593.24	43.50%	22.45%	21.92%	-0.19%
系统集成服务	1,426,320,107.06	101,078,825.20	7.09%	81.73%	73.56%	-0.3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 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	-------------------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资产	345,560,876.45	337,004,389.52
应收账款	-345,560,876.45	-337,004,389.52
合同负债	113,685,675.97	111,515,115.95
预收款项	-120,506,816.53	-118,206,022.91
其他流动负债	6,821,140.56	6,690,906.96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资产	136,697,946.84	132,885,608.96		
应收账款	-136,697,946.84	-132,885,608.96		
合同负债	68,164,217.37	65,335,710.27		
预收款项	-72,293,973.65	-69,255,852.89		
其他流动负债	4,129,756.28	3,920,142.62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 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 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6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

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 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 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在北京新注册设立子公司北京银信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信息技术和计算机服务。